

严谨 / 高效 / 公正 / 公平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2018-MYFZ002

项目名称：广佛肇（怀集）经济合作区园区保洁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人：肇庆高新区怀集分园管理局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GUANGDONG MINGYING BIDDING AGENT CO., LTD

www.myzbd.com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2
磋商邀请函.....	2
采购项目一览表.....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标准、成交原则.....	9
一、说明.....	12
二、磋商文件.....	13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14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17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8
六、成交与签订合同.....	21
七、适用法律、规章及政策.....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24
一、项目需求描述.....	24
(一) 项目概况.....	24
(二) 服务范围.....	24
(三) 服务要求.....	24
(四) 作业人员要求.....	25
(五) 设备配置要求.....	25
(六) 项目管理要求.....	25
二、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27
三、磋商响应要求.....	28
四、磋商报价要求.....	28
五、服务机构设置要求.....	29
六、双方责任.....	29
七、监督事项.....	30
八、其他要求.....	30
九、违约责任.....	31
十、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签订内容为准).....	31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参考文本).....	32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6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磋商邀请函

受肇庆高新区怀集分园管理局委托，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广佛肇（怀集）经济合作区园区保洁服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提交密封的磋商响应文件。

1. 项目编号：2018-MYFZ002
2. 项目名称：广佛肇（怀集）经济合作区园区保洁服务
3. 项目预算：人民币 48.8 万元
4. 项目内容及要求：
 - 4.1 采购内容：见后附“采购项目一览表”
 - 4.2 服务期限：一年（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
 - 4.3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5. 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5.1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要求，并经行政主管部门核准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的经营范围和能力。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复印件。

5.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书面声明：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3 供应商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的，必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书原件。

5.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磋商响应。

6. 磋商文件购买时间：2018年04月23日起至2018年04月28日（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00。磋商文件查阅和购买地点：采购代理机构前台。磋商文件购买方式：现场购买，供应商授权代表须携带如下材料到本公司购买磋商文件（所有复印件须注明“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

- 6.1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6.2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供应商只需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7. 磋商文件售价 200 元人民币，图纸等资料费用另计。标书售后不退。

8.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18年05月03日上午09:30-10:00（北京时间）。

9.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年05月03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逾期递交的或

不符合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0.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及磋商地点：**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 615 室（即端州三路 24 号端州消防大队东侧）。**

11. 本项目采购文件公示期为 2018 年 04 月 24 日起至 2018 年 04 月 26 日三个工作日。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电话咨询、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向采购单位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一次性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以补充形式（二次或以上）提出的质疑。

12. 以上信息或本项目的其它内容如有变更，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p.gov.cn>）、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http://www.myzbd1.com>）、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aoqing.gov.cn>）等信息发布媒体通知，请供应商关注。

13. 供应商网上注册要求：未在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注册的供应商，请登录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完成供应商注册，注册网址：

<http://61.146.213.251:8801/TPBidder/login.aspx?type=1>。

14. 交通拥堵，递交磋商响应文件请提前做好准备。

15. 联系方式：

15.1 采购人：肇庆高新区怀集分园管理局

联系人：莫先生 电话：0758-6977889

15.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小姐 电话：0758-2806869 传真：0758-2529090

地址：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 37 号 7 幢 201 写字楼

（即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面）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04 月 23 日

账户类别 账户信息	谈判保证金	咨询服务费
开户行	广东南粤银行肇庆分行	广东南粤银行肇庆分行
账 号	970001230900001393	970001230900001401
收款单位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财务部门电话	0758-2806869	

附：采购项目一览表

采购项目一览表

合同包号	项目名称	数量	主要服务内容	履约地点	服务期限
一	广佛肇（怀集）经济合作区园区保洁服务	1项	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怀集县行政区域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一年（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

注：本项目为整体采购项目，磋商响应供应商对所有内容磋商时必须完整。评审与授标以合同包为单位。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本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是与《供应商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须知前附表为准。

项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广佛肇（怀集）经济合作区园区保洁服务 采购人名称：肇庆高新区怀集分园管理局 项目编号：2018-MYFZ002
2	3.1	资格标准： 详见磋商邀请函“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以及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条。
3	11.1	磋商文件有效期：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90个日历日。 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
4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址：见第一章“磋商邀请”。 磋商响应截止时间：见第一章“磋商邀请”。
5	12	磋商响应保证金： 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响应供应商应提交磋商响应保证金 人民币玖仟元整（¥9,000.00元） ，响应供应商应自行办妥、缴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保证金以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实际到账为准（ 响应供应商应在银行受理单据上标明项目编号，并在用途一栏上注明“保证金”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响应供应商应提供银行转账受理回执单据等，不能在磋商现场缴交现金或以个人名义交纳磋商响应保证金。
6	19.1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标准及成交原则(含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3》。
7		成交咨询服务费标准及缴纳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按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向磋商成交供应商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收费标准（以成交金额为基数）具体为：基数≤100万元部分，按1.5%计取。磋商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以转帐支票、汇票、现金等付款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

项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一次性付清成交服务费。
8	13.1	供应商须编制符合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壹份，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9	17.3	磋商文件中带“★”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条款，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对这些条款不满足或负偏离，将导致其磋商为无效磋商。
10		磋商文件中带“▲”条款均为重要条款，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对这些重要条款不满足或负偏离，将对其技术、商务评议得分造成影响。
11		<p>重要提示：</p> <p>1、建议对磋商响应文件逐页进行加盖供应商公章。</p> <p>2、交通拥堵，递交磋商响应文件请提前做好准备。在规定的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敬请谅解。</p> <p>3、请注意区分磋商响应保证金及成交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成交服务费存入成交咨询服务费及磋商文件费专用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p> <p>4、考虑到银行上班时间较迟，磋商响应保证金应提前缴交并到帐，未按规定按时足额提交磋商响应保证金、磋商响应保证金未实际到帐且不提供磋商响应保证金保函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磋商。</p> <p>5、供应商代表在磋商当日应另行携带加盖供应商公章的银行转账底单复印件，交代理机构相关财务人员，以便开具磋商响应保证金收据。</p> <p>6、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磋商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磋商的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1日前，按《磋商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p>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本须知前附表 2 集中列示了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所有条款，其内容是磋商小组判断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是否有效的重要依据。

磋商文件中载明的技术和商务要求，属于实质性要求的，必须要求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应当认定该项技术指标或商务条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资格性要求			
项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二	3	合格的供应商 具体内容详见第二章第 3 条“合格的供应商”。
2	一	5	资格标准： 具体内容详见磋商邀请函中“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性要求（出现以下情况将导致无法通过符合性审查）			
项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一	8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提交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2	二	11.1	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第 3 项。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
3	二	17.3.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 （2）实质性违背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 （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做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
4	二	17.3.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2）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盖供应商公章的； （3）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4）非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签字人未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经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5）报价一览表未加盖供应商公章，报价一览表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重要信息错误的； （6）未按照要求提交磋商响应保证金、或磋商响应保证金的金额不足、或磋商响应保证金形式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保证金不能确保进账的；

		<p>(7) 供应商的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p> <p>(8) 磋商响应内容与磋商采购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或磋商响应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如不满足项目完成期、付款方式 and 条件等要求）；</p> <p>(9) 供应商的技术、商务磋商响应方面明显复制磋商文件要求的；</p> <p>(10) 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在其个性部分明显出现雷同的；</p> <p>(11) 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p> <p>(12) 供应商提交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控制价；</p> <p>(13) 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且不能合理说明或不在规定时间内作说明的；</p> <p>(14) 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p> <p>(15) 磋商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p> <p>(16)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p>(17) 磋商小组认定属于无效磋商的其他情形。</p>
--	--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标准、成交原则

一、评审程序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参照《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组织开展竞争性磋商。

2、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在平等的条件下参加磋商。

3、按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签到顺序以随机方式抽取磋商顺序。

4、磋商小组审阅磋商文件及响应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对响应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并提出重点的磋商内容。

5、按照确定的磋商顺序，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组织磋商小组与**所有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的响应供应商**围绕技术、商务、合同、价格等问题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

6、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以便使每个响应供应商都有同等机会根据修改后的磋商条件提出新的或修改了的报价。

7、所有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的响应供应商结合磋商小组磋商时提出的问题，根据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正、承诺等，进行最后报价。

8、除非磋商标的有变动，否则，后一次的报价不得高于前一次的报价。

9、在磋商过程中，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承诺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应由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响应供应商应受其约束。因此，该签字人参加磋商时需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否则，其签字的澄清文件、承诺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无效。

10、响应供应商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补充、修正、承诺、最终报价函应予密封并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收齐全部响应供应商材料后，统一送达磋商小组。

11、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2、磋商小组根据成交规则（详见后附“评审方法、评审标准、成交原则”部分）推荐预磋商成交供应商。

13、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采购公告的原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在磋商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响应供应商要严格遵循保密的原则，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二、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磋商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

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三、评审标准

(一) 具体的评审标准：对所有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首先，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要求(无效磋商界定)，审核各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合格、有效，凡不符合专业条件要求和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均不进入磋商、评分程序。

通过以上审核，符合专业条件要求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则依照以下标准和权重对其提交的最后报价及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1、技术及商务因素评分 F1（满分 85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满分 分值
		优	良	一般	差	
1-1	保洁服务方案： 根据磋商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服务管理、组织实施方案、服务动作流程等内容的完整性进行评价。	10-8	7-5	4-3	2-0	10
1-2	设备设施配置： 根据磋商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投入的设备设施配置的合理性、符合项目需要的实际可行性进行综合评价。	10-8	7-5	4-3	2-0	10
1-3	规章制度： 根据磋商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定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的完整性、有效性和针对性进行综合评价。	10-8	7-5	4-3	2-0	10
1-4	应急处理方案： 根据磋商响应供应商为本项目制定的文明施工规范的合理性、可行性、完善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10-8	7-5	4-3	2-0	10
1-5	人员配备情况： 根据成交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驻点服务人员的情况进行评价：每配备有 1 人得 1.5 分，本条款满分 15 分；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人员的身份证有效复印件。					15
1-6	综合实力： 根据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综合实力（包括企业人员完备情况、文明服务制度完善程度等）进行横向比较。	6-5	4-3	2-1	0	6

1-7	无犯罪记录承诺书提供情况： 根据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无犯罪记录承诺书提供情况进行评价,承诺所有拟派工作人员均无违法犯罪记录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4
1-8	供应商业绩、经验： 根据磋商响应供应商2014年以来正在进行或已经结束服务的物业管理或保洁服务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个业绩得3分，此项满分为15分（ 磋商响应供应商应提供合同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否则不得分，原件备查 ）。	15
1-9	履约便利性： 磋商响应供应商在项目所在地市行政区域内有直属分支机构（或为注册地）的，得5分；在项目所在地省行政区域内有分支机构（或为注册地）的，得2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提供工商营业执照证明资料作为评审依据，否则不得分，原件备查）	5

2、价格因素分 F2（满分 15 分）

磋商基准价计算方法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磋商评审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作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frac{\text{磋商基准价}}{\text{最终有效磋商报价}} \times 15$$

4、对磋商小组技术、商务部分评分结果统计时，平均计算各有效供应商的技术、商务最终得分。各个通过磋商响应文件初审的供应商评审总得分=F1+F2（评审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二）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1、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2-3个。2、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列顺序。经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磋商、最终报价、比较与评价评审程序后，按以下办法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的排列顺序，**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并确定：（1）磋商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商务得分（由高到低）。如上都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抽签确定。**

四、成交原则：

确定成交供应商数量：1个。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磋商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本项目的业主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采购项目的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磋商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本磋商文件，且已经提交或者准备提交本次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或服务商。

2.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2.4.1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货物、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磋商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2.4.2 “服务”系指与本项目有关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合同中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2.4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凡有能力提供本磋商文件所述货物及服务的，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境内供货商或服务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要求，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3 一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磋商响应文件。如果供应商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

-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 (2) 母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 (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3.4 供应商不得与本次采购项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它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5 磋商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磋商。

3.6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4. 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向成交供应商收取的成交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二、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组成

5.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磋商程序、内容和合同主要条款。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 磋商邀请

(2) 供应商须知

(3) 用户需求书

(4) 合同条款格式

(5)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

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磋商或被确定为磋商无效。

6. 磋商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要求澄清应按磋商邀请中载明的时间、地址按照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样式(可到采购代理机构前台领取)以书面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根据需要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7. 磋商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于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5天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购买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报名及购买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该澄清更正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不足5天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7.2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磋商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但应当至少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个日历日前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以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8. 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应对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

实性，否则其磋商将被拒绝。

8.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供应商可对采购内容一览表所列的全部合同包或部分合同包进行磋商。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种货物（或服务）只能有一个报价。

8.3 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磋商价格构成文件和技术磋商响应文件、商务磋商响应文件都是磋商小组进行评审的主要依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资料尽可能详尽。

9. 磋商响应文件语言

9.1 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中文书写。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0.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本磋商文件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内容。

11. 磋商有效期

11.1 磋商响应文件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第 3 项所规定的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

11.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磋商响应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磋商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磋商响应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磋商响应保证金的规定在磋商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2. 磋商响应保证金

12.1 磋商响应保证金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2.2 供应商应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帐户缴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第 5 项要求的磋商响应保证金。

12.3 磋商响应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采购活动免受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2.4 磋商响应保证金的提交形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12.5 未按规定缴交磋商响应保证金的磋商，将被视为无效磋商。

12.6 未成交的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凭其出具的《磋商响应保证金退还申请书》（见第五章附件）办理退还其磋商响应保证金手续，保证金退还系原额无

息退还。因供应商原因逾期办理的，保证金仍原额无息退返。因采购代理机构自身原因逾期未退还磋商响应保证金的，采购代理机构除应当退还磋商响应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商业银行同期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向供应商支付资金占用费。

12.7 在成交供应商支付所有成交咨询服务费并签订合同后（若有交付履约保证金要求的，在成交供应商交付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后）5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对成交供应商凭其签订的合同副本和出具的《磋商响应保证金退还申请书》（见第五章附件）予以原额无息退还其磋商响应保证金。因成交供应商原因逾期办理的，保证金仍原额无息退还。

12.8 磋商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为磋商有效期及其后的 30 个日历日。

12.9 已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2.10 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成交供应商未能按本须知第 22 条规定签订合同；
- （2）成交供应商未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缴交成交咨询服务费；
- （3）成交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 （5）本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磋商响应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磋商响应保证金的情形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人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

13.1 供应商须编制由本须知第 10 条规定文件组成的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壹份，正本必须用 A4 等标准幅面纸张打印装订（相关证明材料可以按磋商文件要求直接使用有效的且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原件、复印件或资料彩页等），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图纸等特殊资料可以使用 A4 以外的标准幅面纸张打印装订。

13.2 磋商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13.3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或许可，磋商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3.4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磋商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服务）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13.5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供应商公章。

13.6 全套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证明或加盖校正章。

13.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13.8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注明“与原件一致”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3.9 供应商应将上述文件按顺序胶装或装订成册、打印页码，并编列磋商响应文件目录、资料清单，由于装订不规范或编排顺序混乱而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漏读，该磋商可能被视为无效磋商或承担不利的评审结果。

13.10 供应商必须对磋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供应商必须对磋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4.1 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全部副本分别用信封密封，并标明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磋商货物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磋商响应文件未密封将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14.2 每一信封密封处应注明“于_____之前（指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磋商代表签字。

14.3 如果磋商响应文件由邮局或专人送交，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按照本须知第14.1条至第14.2条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注明的地址送至接收人。

14.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4.5 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磋商响应文件为

无效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4.6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4.7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修改磋商响应文件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5. 磋商时间

15.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磋商（如有推迟情形，以推迟后的时间、地点为准）。

15.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供应商一般应派授权代表参加磋商，并办理签到手续。

16. 磋商小组

16.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在磋商文件递交时间后的适当时间里由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做出推荐成交供应商的建议。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供应商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有关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供应商或与上述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供应商任何试图影响评委会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估、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被拒绝，并被没收磋商响应保证金。

17.1 磋商小组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磋商响应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7.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供应商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磋商将被拒绝并没收其磋商响应保证金。

17.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7.3.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对磋商响应文件详细评估之前,磋商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第 2 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不满足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17.3.2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还将从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 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 实质性违背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 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磋商将被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磋商响应文件。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磋商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 (1)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 (2)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盖供应商公章的;
- (3)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4) 非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签字人未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经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 (5) 报价一览表未加盖供应商公章,报价一览表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重要信息错误的;
- (6) 未按照要求提交磋商响应保证金,或磋商响应保证金的金额不足、或磋商响

应保证金形式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保证金不能确保进账的；

- (7) 供应商的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8) 磋商响应内容与采购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或磋商响应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如不满足项目完成期、付款方式和条件等要求）；
- (9) 供应商的技术、商务磋商响应方面明显复制磋商文件要求的；
- (10) 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在其个性部分明显出现雷同的；
- (11) 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 (12) 供应商提交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控制价；
- (13) 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且不能合理说明或不在规定时间内作说明的；
- (14) 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15) 磋商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
- (16)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7) 磋商小组认定属于无效磋商的其他情形。

磋商小组决定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情况只根据其磋商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8.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18.1 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2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9. 比较与评价

19.1 磋商小组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所述评审程序、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并通过磋商后，供应商提交的最后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9.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磋商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磋商总价中。但在评审时取有效供应商该项最高报价加入漏（缺）

报人的评审价进行评审。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审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审价评议。

19.3 若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磋商处理。

19.4 磋商小组将按比较与评价最优在先原则，排列评价顺序，根据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中确定的成交候选人数量推荐出成交候选人。

19.5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成交与签订合同

20. 成交准则

20.1 最低磋商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20.2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按磋商文件确定评审方法、标准，经磋商小组评审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21. 成交通知

21.1 评审结束后，评审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方应在刊登本采购项目采购公告的媒介上对成交结果进行公告，并在成交公告公示期满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磋商响应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应当以书面方式提出。联系方式见《磋商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磋商响应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对应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按相应格式填写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电话咨询或电邮形式无效）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磋商响应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一次性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以补充形式（二次或以上）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磋商响应供应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书面向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磋商响应供应商未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质疑的，之后，其提出质疑将被拒绝。

21.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的同时将落标通知书发送给未成交的其他供应商，请未成交的供应商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

21.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采购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1.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保证金，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若有交付履约保证金的，则在成交供应商交付履约保证金后）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保证金。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参照本磋商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条款格式》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成交供应商责任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磋商响应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2.2 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3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2.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需求描述

(一) 项目概况

广佛肇（怀集）经济合作区工业园分 A、B 区规划建设。目前，A 区有 4 条道路 3950 米，占地约 250 亩（含人行道、道路、中间绿化带）；B 区有 13 条道路 16700 米，占地约 664 亩（含人行道、道路、中间绿化带）。现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拟确定一家供应商，负责绿化养护工作。

(二) 服务范围

广佛肇（怀集）经济合作区工业园园区内，具体以采购人指定地点为准。

(三) 服务要求

1、基本要求：

(1) 投入全新设备，具备机械性能完好，证件齐全的生活垃圾转运车辆，配备好司机和装卸工人，使用的车辆必须购买保险。

(2) 每天转运园区范围内的垃圾，做到清扫和保洁，一天内清运一次。

(3) 在垃圾转运过程中必须做好垃圾车辆的密封措施，防止粉尘飞扬、渗滤液滴漏，杜绝垃圾运输途中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4) 园区道路保洁做到“三无”，无垃圾、无果皮、无纸屑杂物，保证公路沿线清洁。

(5) 每天对所有车辆进行保洁与维护。

(6) 每天对园区的公共厕所和压缩中转站进行清洗、保洁。

2、园区清扫保洁要求：

对园区范围内街道实行每天“一次清扫、巡回保洁作业”，时间：

夏秋季早上 6:00——12:00、下午 14:30——18:00。

冬春季早上 7:00——12:00、下午 14:30——17:00

每天普扫时间：夏秋季早上 8:00 之前清扫完毕，冬春季早上 8:30 之前清扫完毕，其余时间巡回保洁。保持路面、人行道及道路附属设施干净，道路及两侧无散落垃圾（包括未及时清扫的落叶）和成堆垃圾，无泥渣。

（四）作业人员要求

1、为本项目配置的作业人员总人数不得少于 10 人，其中园区环卫工人不少于 3 人，沿线公路保洁员不少于 1 人，中转站管理员不少于 1 人，垃圾运输车司机不少于 2 人，跟车人员不少于 1 人，负责本项目的管理人员不得少于 2 人，须具有相关环卫项目管理经验，常驻怀集县。

2、操作环卫机械设备设施的作业人员需经正规培训并有相应的资格证，并按标准操作规范进行安全作业。如在作业期间发生意外事故的，相关的处理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办公场地、车辆停放、人员吃住等问题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五）设备配置要求

1、与本服务项目相关的所有清扫保洁工具、养护工具、劳保用品由成交供应商自行采购或配置，必须满足本项目服务的各项要求。

2、在服务期内，垃圾桶、果皮箱被偷盗或故意损坏、焚烧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补充。

（六）项目管理要求

1、收集清运标准

（1）收集清运标准为 1 天内清理一次垃圾，确保垃圾不堆积、不满溢，如遇节假日或特殊节庆日，造成垃圾过多的，需要增加清洁次数。

（2）成交供应商收集作业完成后，应及时清理场地，将可移动式垃圾收集容器复位，车走地净。

(3) 收集点及周边 3 米范围内应保持整洁，无散落、存留垃圾。

(4) 垃圾运输过程保证沿途不洒漏，无垃圾扬、撒、挂、漏，防止垃圾的二次污染。

(5) 在垃圾运输过程中垃圾车不得超高超载、挂包运输垃圾。

(6) 运输垃圾应按规定的时间、路线行驶，尽量避开上下班高峰期。

(7) 装卸垃圾应符合作业要求，不得乱倒、乱卸、乱抛垃圾，在离居民住宅很近的垃圾站收运垃圾时，应尽量避免早晨、中午时间，并减少噪声。

(8) 建立健全的各项管理制度，建立人员及车辆管理档案、工作台账登记工作记录，按要求详细填写垃圾清运工作记录以及垃圾产生量的记录。

2、收集点管理要求

(1) 收集点内不得有积存垃圾和垃圾外溢现象。

(2) 垃圾收集点及收集容器应无残缺、破损，封闭性好，外体干净。

(3) 保持收集点及作业工具内外 3 米范围内的干净整洁。

(4) 方案实施过程中，成交供应商可根据工作需要配置便于作业的垃圾收集点。

3、垃圾运输车管理要求

(1) 车辆在装卸垃圾时，做好垃圾清理警示工作，注意行人及过往车辆的安全。

(2) 司机在运输垃圾时不占道，尤其是在省道、县道这样的道路上进行垃圾清理工作，更要遵守道路交通规则，礼让行车。

(3) 作业完工后，按要求清洗干净作业车辆，应保持垃圾运输车辆整洁、车体外无污物、污垢、标志清晰。

(4) 经常检查车辆构件，确保完好，特别是要检查车箱是否会泄漏污水。

(5) 车辆停放整洁有序、保持车况良好、方向制动灵活、各种标志齐全无损。

4、转运站管理要求

(1) 转运站清运工作实行定人、定岗专人管理负责制。

(2) 及时清理地面，确保地面干净。

(3) 定期对转运站及设备进行清洗消毒、不得使用剧毒和刺激性气味极浓的消毒杀虫药剂。

(4) 压缩中转站所有设施、设备交由成交供应商管理。

(5) 作业完工后，按要求清洗干净作业工具，保持转运站周围 10 米范围内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5、人员管理要求

(1) 成交供应商要按照国家劳动保障方面要求对所聘用人员进行管理。

(2) 所聘用工作人员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遵纪守法。

(3) 成交供应商要满足项目作业人数的要求，确保收集清运工作进行顺利。

(4) 成交供应商要对所有作业人员进行全面系统的培训，特别要加强在规章制度和业务知识方面的培训，必须掌握垃圾分类及处理方面的知识，才能正式持证上岗。

(5) 机动车辆驾驶人员必须持有相应的有效的机动车驾驶证。

6、安全管理要求

(1) 定期对职工进行安全培训和突击事件的应急处理训练，做好经常性的安全宣传教育工作，相应的培训及宣传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 在办公场所、垃圾收集点、转运站、停车场等重点部位应设置醒目安全生产警示标志。

(3) 发生事故时，管理人员应立即上报主管部门及有关领导。

(4) 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逐级落实消防责任制和消防工作各项规章制度。

(5) 作业人员必须带反光衣、戴反光袖套和反光帽；密切注意周边交通状况、遵守交通规则，横穿马路时，要注意避让车辆。

(6) 停车装卸垃圾时，应放置停车警示标志，以防发生交通事故。

(7) 落实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规章制度。

(8) 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对安全隐患，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检查落实。

7、应急管理要求

成交供应商应制定垃圾收运应急预案，预案内容包括迎检、重大活动、暴雨、安全事故、水灾或地陷，出现涉及环卫作业的突发事件，必须立即组织力量处置，并配合主管部门的工作调度增派人员和符合要求的设备，加班加点，确保垃圾收运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增加人员及设备所产生的费用，由采购人支付。

二、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磋商邀请函“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以及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点。

三、磋商响应要求

- 1、本次招标为整体采购的交钥匙项目。
- 2、响应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为本项目制定详细的服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实施方案、人力资源安排、工作人员的工作制度、所需材料清单以及为本项目提供的其他服务承诺等。
- 3、响应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对服务质量保证及服务质量考核方案作出详细说明，并提供为本项目配备的实施团队的组成及相应资格证明文件等内容。
- 4、响应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响应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6、响应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能反映其资信情况、获奖情况等信息的有效证明文件。

以上投标要求若需要提供证明文件、材料的，均应在投标材料上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四、磋商报价要求

- 1 报价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应分单价、小计和总价。
- 2、采购文件第一章磋商邀请函“项目预算”中所列预算即为本项目的最高限价，磋商响应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3、磋商总报价为成交供应商按采购要求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之和，应包含工资福利、专业支持、后勤保障、以及其他因项目开展而产生的综合费用，成交后不得另外加收任何其他费用。所有报价均应已包含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磋商响应供应商应自行核算项目正常、合法运作及使用所必需的费用。
- 4、磋商响应供应商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磋商总报价中，成交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 5、磋商响应供应商对本项目只能有一个报价，采购单位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 6、本项目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所有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的响应供应商结合磋商小组磋商时提出的问题，根据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

正、承诺等，并进行最后报价。

7、供应商不得以排挤竞争对手为目的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响应，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需在规定时间内作说明的，不能合理说明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磋商报价无效。

五、服务机构设置要求

★1、若成交供应商企业注册地不是怀集县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承诺成交后再怀集县设立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并在签订本项目服务合同后的45个日历日内完成相关的设立登记工作，在怀集县有固定的、符合条件的场所，具有行业从业资质、专业的设施设备、适当的自有资金和必需的专业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

2、须在怀集县申领税务登记证，在怀集县缴纳社保费及税金；

3、该服务机构必须在怀集县设置一个基本的银行结算账户。

六、双方责任

1、为确保承包期间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采购人要积极配合成交供应商办理承包过渡期间的各项手续移交工作。

2、成交供应商使用的人员、车辆、工具和需缴纳的税收、保险等的一切费用自行解决，并要视城乡发展和采购人工作需要配备和完善环卫作业设施设备。

3、发生在承包工作范围内的一切纠纷、事故，均由成交供应商全权负责全权处理，采购人有义务协助成交供应商做好调解服务工作，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4、成交供应商如因管理不善或其它原因造成环境卫生质量下降或服务不到位等问题，受到上级部门批评及企业、群众投诉反映的，一切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并按上级主管部门或者群众要求改正，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成交供应商要积极配合搞好城市管理法规宣传，发现公共卫生设施损坏、遗失的，要及时反映给采购人。

6、成交供应商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应与采购人一道完成安全生产、宣传等各项事务，注重环卫作业人员的思想道德教育，提高员工安全防范意识。

7、成交供应商要做好环卫作业登记造册、资料的收集及信息反馈工作。

8、对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环境卫生工作问题，要在 24 小时内及时解决；城乡结合部、新开发区的环卫作业必须在接通知 15 天内全面启动。

七、监督事项

1、采购人有权按照用户需求书内容的要求来检查、监督成交供应商承包工作的任务、质量完成情况，并对工作提出合理要求和建议。

2、采购人从稳定环卫队伍，维护环卫工人的利益出发，可了解、关心环卫工人生活、工作情况，对违反《劳动法》的事项予以监督，成交供应商应及时纠正。

3、环境卫生工作是精神文明窗口，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双方需设立投诉电话，及时处理企业和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采购人拥有投诉处理权，如成交供应商处理不当或不配合，采购人有权采取措施处理，所支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4、为保证环境卫生工作顺利开展，采购人可视突击性任务要求，督促和指导成交供应商合理性开展工作。

5、成交供应商如中途违约，采购人可以终止成交供应商承包合同、扣除当月承包款。

八、其他要求

1、由合约签订之日起，如采购人需要增加清扫保洁面积以及垃圾收集点数量的，所增加的工作量如不超出原有的 3%，成交供应商应予以配合，免费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服务。如超过 3%的，所超出的部份（不含 3%）在政府采购法和地方有关规定允许的范围内，可根据对应服务项目的单价通过协商对相关服务费进行调增。

2、如采购人需要增加清理非生活垃圾（例如工业垃圾、建筑垃圾、杂草、淤泥等）、积存垃圾、河道垃圾、下水道清理、除四害等服务范围外的工作，需要增加投入人员设备的，成交供应商应予以配合，可根据对应服务项目的费用增加相应的服务费。

3、成交供应商不能对承包工作范围内的任何工作进行发包或者转包，对违规发包、转包造成的任何损失和影响，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并消除由此产生的对采购人造成的一切负面影响。

4、成交供应商负责每一个季度对园区保洁服务保洁工作进行一次满意度测评，对测评不合格的路面或区域进行加强保洁，如无合理理由的前提下，成交供应商一个月内不予改正的，采购人有权要求其赔偿相关损失并清除负面影响，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合同。

九、违约责任

1、成交供应商如中途违约，采购人除终止成交供应商的承包合同，扣除当月承包款外，成交供应商的全部设备无偿归还采购人所有。

2、采购人不能因主管领导和主管部门的变动而随意变更或者终止合同。否则，采购人需赔偿成交供应商总合同价款的 50%。

3、本项目如与国家政策、方针、改革措施等政府行为相抵触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按相关规定对成交供应商给予补偿。

4、本项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如有未尽事宜，可通过双方协商解决，任何一方不能强加于另一方。本项目双方自愿申请办理合同公证，自觉接受法律监督。

十、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签订内容为准）

双方按成交金额签订服务承包合同，约定支付方式如下：

1、采取费用包干，每月支付的方式。采购人以转账方式，以当年服务费总费用÷12个月，按月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的承包费用。（已包含司机和环卫工人工资、工作人员培训费用、福利、社保、保险、车辆油费、车辆维护维修费、年检费、车辆运输费、费税、劳动工具、水电费等完成本项目的费用）。

2、成交供应商的日常管理费用由其自行支付，自负盈亏。

3、签订合同后采购人第二月期每个月 1-10 号支付上一个月的清洁费用。如遇节假日等特殊情况，付款时间顺延，但时间不能超过 7 个工作日。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参考文本）

注释：本格式条款为广东省政府采购工作规范中所列规范文本，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新的条款、修改相关条款，但不得与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

广佛肇（怀集）经济合作区园 区保洁服务 合同书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根据_____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 服务范围

1、基本要求：

（1）乙方负责投入全新设备，具备机械性能完好，证件齐全的生活垃圾转运车辆，配备好司机和装卸工人，使用的车辆必须购买保险。

（2）乙方负责每天转运园区范围内的垃圾，做到清扫和保洁，一天内清运一次。

（3）乙方负责在垃圾转运过程中必须做好垃圾车辆的密封措施，防止粉尘飞扬、渗滤液滴漏，杜绝垃圾运输途中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4）园区道路保洁做到“三无”，无垃圾、无果皮、无纸屑杂物，保证公路沿线清洁。

（5）乙方负责每天对所有车辆进行保洁与维护。

（6）乙方负责每天对园区的公共厕所和压缩中转站进行清洗、保洁。

2、园区清扫保洁要求：

对园区范围内街道实行每天“一次清扫、巡回保洁作业”，时间：

夏秋季早上 6:00——12:00、下午 14:30——18:00。

冬春季早上 7:00——12:00、下午 14:30——17:00

每天普扫时间：夏秋季早上 8:00 之前清扫完毕，冬春季早上 8:30 之前清扫完毕，其余时间巡回保洁。保持路面、人行道及道路附属设施干净，道路及两侧无散落垃圾（包括未及时清扫的落叶）和成堆垃圾，无泥渣。

3、作业人员要求

乙方为本项目配置的作业人员总人数____人，其中园区环卫工人____人，沿线公路保洁员____人，中转站管理员____人，垃圾运输车司机____人，跟车人员____人，负责本项目的管理人员____人，须具有相关环卫项目管理经验，常驻怀集县。

乙方负责操作环卫机械设备设施的作业人员需经正规培训并有相应的资格证，并按标准操作规范

进行安全作业。如在作业期间发生意外事故的，相关的处理责任由乙方负责承担。

.....

三、 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 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1.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五、 付款方式

（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响应情况约定的付款方式）

六、 知识产权归属

七、 保密

八、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如中途违约，甲方除终止乙方的承包合同，扣除当月承包款外，乙方的全部设备无偿归还甲方所有。
2. 甲方不能因主管领导和主管部门的变动而随意变更或者终止合同。否则，甲方需赔偿乙方总合同价款的 50%。
3. 本项目如与国家政策、方针、改革措施等政府行为相抵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相关规定对乙方给予补偿。
4. 本项目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如有未尽事宜，可通过双方协商解决，任何一方不能强加于另一方。本项目双方自愿申请办理合同公证，自觉接受法律监督。

九、 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 不可抗力

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___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 税费

1.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

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注释：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参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磋商响应文件。

响 应 文 件

(正/副本)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供 应 商 名 称： _____

日 期： _____

响应文件目录

1. 磋商响应书
2. 报价一览表
3. 分项报价表
4. 服务内容一览表
5. 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商务要求自查表
6. 一般技术商务要求偏离表
7.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资格证明材料
 - 供应商信用查询
 - 财务报表及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合同条款响应程度（合同条款偏离表）
8. 整体响应方案
 - 服务方案
 -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 履约进度计划表
 -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9.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书面承诺）
10. 供应商提交的其它资料
11. 缴交成交咨询服务费承诺书
12. 磋商响应保证金退还申请书及缴交的有效凭证

报价信封目录

1. 磋商响应书
2. 报价一览表
3. 磋商响应保证金退还申请书及缴交的有效凭证

磋商响应书

致：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广佛肇（怀集）经济合作区园区保洁服务 项目的磋商邀请（项目编号：2018-MYFZ002），本签字代表（全名、职务）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叁份。

- (1) 报价一览表
- (2) 分项报价表
- (3) 服务内容一览表
- (4) 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商务要求自查表
- (5) 一般技术商务要求偏离表
- (6)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信用查询

财务报表及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合同条款响应程度（合同条款偏离表）

- (7) 整体响应方案

服务方案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履约进度计划表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 (8)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书面承诺）

- (9) 供应商提交的其它资料

- (10) 缴交成交咨询服务费承诺书

- (11) 磋商响应保证金退还申请书及保证金缴交的有效凭证

- (12) 以_____方式提供的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的磋商响应保证金。

我方已详细阅读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答疑纪要、澄清补充通知及参考文件等，若有的话）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和误解之处，确认无需对磋商文件提出异议或质疑，并申明如下：

1. 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全部服务的总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2. 本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有效，如有在磋商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3. 我方明白并同意，如果发生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2 条所述情况，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磋商响应保证金。

4.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5.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6. 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7. 如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承诺支付就本次磋商应支付或将支付的成交服务费（详见按磋商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成交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8. 我方作为 服务商 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响应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9. 我方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10. 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 我方对在本函及磋商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12. 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

分项	金额(元)	服务期限	磋商响应保证金
总报价	(大写) 人民币 元整 (¥)		
磋商评审报价	(大写) 人民币 元整 (¥)		
备注			

注：

1. 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

2. 总报价为成交供应商按采购要求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之和，应包含禁毒社会工作服务费用及所产生的社工工资福利、专业支持、后勤保障、以及其他因项目开展而产生的综合费用，具体分配比例由承接服务的社工组织进行合理分配，成交后不得另外加收任何其他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本表一式二份，一份与磋商响应书、保证金转帐凭证复印件、磋商响应保证金退还申请书一同装入报价信封提交，一份编入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 合同包号： 一

一、主要服务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伴随服务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其他费用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四、总报价：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开标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注：（1）以上内容必须与《报价一览表》一致。

（2）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磋商响应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报价中；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期：

服务内容一览表

项目编号：2018-MYFZ002

合同包号	一	项目名称	广佛肇（怀集）经济合作区园区保洁服务
详细服务内容说明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商务要求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合同包号：一

评审内容	磋商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要求，并经行政主管部门核准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的经营范围和能力。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书面声明：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供应商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的，必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书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磋商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缴纳磋商响应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具体参照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人须知”第 17.3.2 条逐条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以下为“★”条款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

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导致无效报价。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口打“√”。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技术及商务评分条款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磋商响应文件（）页
2			见磋商响应文件（）页
3			见磋商响应文件（）页
4			见磋商响应文件（）页
5			见磋商响应文件（）页
6			见磋商响应文件（）页
7			见磋商响应文件（）页
8			见磋商响应文件（）页
9			见磋商响应文件（）页
...			

注：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技术及商务评分条款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供应商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一般技术商务要求偏离表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2018-MYFZ002

磋商要求		磋商响应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响应情况	磋商响应 对应的页码	偏离说明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响应情况				
1	（注：对第三章用户需求书中“二、项目需求描述”进行逐条响应）		见磋商响应文件（）页	
2			见磋商响应文件（）页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见磋商响应文件（）页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服务要求		见磋商响应文件（）页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见磋商响应文件（）页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1、供应商根据磋商要求对技术、质量、商务、服务、价格等逐条说明响应情况。

2、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的技术、商务部分的要求有不同，应逐条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供应商接受磋商文件的要求。供应商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_年___月___日_2018-MYFZ002_（项目编号）磋商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提供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一（合同包）广佛肇（怀集）经济合作区园区保洁服务（项目名称），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以及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有提交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2. 我方的资格声明正本一份，副本叁份，随磋商响应文件一同递交。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传 真：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1. 供应商概况:

- A. 供应商名称: _____
B. 注册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邮编: _____
C. 成立或注册日期: _____
D. 法定代表人 (或单位负责人): _____ (姓名、职务)
 实收资本: _____
 其中 国家资本: _____ 法人资本: _____
 个人资本: _____ 外商资本: _____
E. 最近资产负债表 (到____年____月____日为止)。
 (1) 固定资产合计: _____
 (2) 流动资产合计: _____
 (3) 长期负债合计: _____
 (4) 流动负债合计: _____
F. 最近损益表 (到____年____月____日为止)。
 (1) 本年 (期) 利润总额累计: _____
 (2) 本年 (期) 净利润累计: _____

2. 我方在此声明, 我方具备并满足下列各项条款的规定。本声明如有虚假或不实之处, 我方将失去合格供应商资格且我方的磋商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最近三年在国内主要用户的名称和地址:

用户名称和地址	项目名称	数量	服务期	服务评价

4. 营业执照见复印件。

就我方全部所知,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 并已提供了全部现有资料和数据, 我方同意根据贵方要求出示文件予以证实。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邮 箱: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单位：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须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件

正面	反面
----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_____ 授权（供应商代表姓名）
为供应商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
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磋商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参与磋商、签约等。供应商代表在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
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供应商代表：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单位：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授权方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接受授权方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须附：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正面	反面
----	----

资格证明材料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真实有效。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真实有效。（如供应商已三证合一，无需提供此证件）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真实有效。（如供应商已三证合一，无需提供此证件）

（注：以上证件证书复印件，需复印包括能说明真是有效的内容，由供应商加盖公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财务报表及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注释：

投标供应商应提交近一或三个月或近一年度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分配表等）。

投标供应商应提交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包括税务登记证、近一或三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保缴交证明）。

若供应商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整体响应方案

服务方案

注释：

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详细的服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

- 1、 项目情况阐述；
- 2、 服务方案；
- 3、 人员配备方案；
- 4、 设备配置方案；
- 5、 技术支持及质量保证措施；
- 6、 供应商的各项内部管理工作制度

.....

请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评分标准及用户需求书要求等）提供相应内容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毕业证书或职称证书，并提供人员最近半年社保证明。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实施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注：根据磋商文件具体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书面承诺）

（采购人）：

我司参与_____项目的磋商（项目编号：_____），如获成交，我司保证按以下条款进行服务：

1、我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方如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货款结算等方面按合同约定被处罚，我方对此无异议。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邮 编：_____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日 期：_____

供应商提交的其它资料

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 可在此附件中提交。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日 期： _____

缴交成交咨询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司组织的_____项目磋商中参与响应（项目编号：_____），如获成交，我们保证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其他付款方式，向贵公司缴交成交咨询服务费。

我方如违反上述承诺，所提交的上述项目的磋商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我方，我方对此无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日 期： _____

磋商响应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致：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司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将磋商响应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
以_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贵司的（开户行），参加贵司组织的
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请贵
司原额无息退还时汇入下列账号：

金 额：_____（大小写）

开户行：_____

开户名：_____

账 号：_____

财务电话：_____

财务联系人：_____

公司名称：（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备注：

- 1、 多个合同包项目应该注明申请退还第____合同包的磋商响应保证金；
- 2、 其他须说明事项_____；
- 3、 本申请书一式二份，连同保证金转帐凭证复印件一同装入开标信封提交，一份编入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审批

审批：

主管：

财务：

经办：